

西乡县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一、2021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521 万元，占调整预算 24500 万元的 100.1%，比上年增收 559 万元，同比增长 2.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8298 万元，同比增长 11.3%；非税收入完成 6223 万元，同比下降 17.3%。加上级补助收入 243234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6400 万元，调入资金 2474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97 万元，收入总计 319654 万元。

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9045 万元，占调整预算 292525 万元的 98.8%，比上年增支 1992 万元，同比增长 0.7%。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088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22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 万元，支出总计 316174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3480 万元（县级 3475 万元，镇级 5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二）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县本级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521 万元，占调整预算 24500 万元的 100.1%，比上年增收 559 万元，同比增长 2.33%。加上级补助收入 243234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6400 万元，调入资金 2474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92 万元，收入总计 319649 万元。

2021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7187 万元，占调整预算 260667 万元的 98.7%，较上年增加 5706 万元，增长 2.3%。加补助下级支出 3185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22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0888 万元，年末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 万元，支出总计 316174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结余 3475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27266 万元，占调整预算 22068 万元的 123.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4473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375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418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3647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收入 2542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收入 4 万元，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49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1052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5600 万元，调入资金 2976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954 万元，收入总计 70443 万元。

2021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58315 万元，占调整预算 66458 万元的 87.8%。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8259 万元，其他支出 7397 万元（政府性基金债券安排的支出 6600 万元、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37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6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2191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154 万元、专项债务发行费用 37 万元）。加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088 万元，上解支出 14 万元，调出资金 1883 万元，支出总计 623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8143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0 万元，占年初预算 100 万元的 130%，加上级补助收入 56 万元，收入总计 18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 万元（用于解决中央企业及原中央下放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补助资金 12 万元），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130 万元，支出总计 14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支相抵，年末结余 44 万元。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4691 万元，占年初预算 43403 万元的 103%。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804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6643 万元。

2021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8893 万元，占年初预算 38986 万元的 99.8%。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232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6566 万元。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相抵，当年基金收支结余 579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6170 万。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3542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743 万元。

（六）“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全县“三公”经费支出 629 万元，占年初预算 787 万元的 79.9%，较上年减少 171 万元，下降 21.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8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8 万元、公务车辆购置支出 73 万元），占预算 460 万元的 82.83%，较上年减少 155 万元，下降 28.9%；

公务接待费支出 248 万元，占预算 327 万元的 75.84%，较上年减少 16 万元，下降 6.1%。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2021 年全县转移支付使用情况

2021 年，在中央抗疫特别国债、特殊转移支付退出以及城乡居民医疗保障中省补助划归市级统筹的情况下，上级财政下达我县转移支付资金 243234 万元，同口径增长 8.1%。其中：税收返还收入 1712 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5261 万元，同口径增长 2.2%；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6261 万元，较上年同口径增长 15.4%。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作为财力性补助统筹用于“三保”及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专项转移支付主要用于公共安全、农林水、教育、社保、医疗卫生、节能环保、住房保障等领域的特定事项，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977 万元、教育支出 15343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80 万元、文化体育传媒支出 258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9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94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005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00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33646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698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779 万元、商业服务业支出 586 万元、自然资源支出 55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7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9 万元、其他支出 2800 万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364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28 万元，增长 44.8%。

三、2021 年政府债务情况

2021 年市财政局下达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77365 万元，较上年债务限额 234689 万元增加 4267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68435 万元，较上年增加 7076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089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5600 万元。

2021 年上级转贷我县政府债券资金 62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26400 万元（新增债券 7076 万元、再融资债券 18380 万元、国际组织借款 944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35600 万元。

2021 年全县共偿还政府债务本金 22976 万元，其中：偿还一般债务 20888 万元，偿还专项债务 2088 万元。

2021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3769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38108 万元，专项债务 99583 万元。剔除当年上级转贷我县政府债券资金，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756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05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减少 20966 万元；专项债务减少 2088 万元。我县地方政府债务总指标处于合理区间，风险总体可控。

需要说明的是，目前市财政局尚未批复我县 2021 年财政决算，批复后数据发生变化，我们将及时报人大常委会备案。

四、2021 年财政工作情况

2021 年，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坚决支持疫情防控，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及我县重点项目建设，促进经济稳定发展，全力以赴组织抓收入，落实“六保”“六稳”任务，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推

进财税体制改革，防范和化解财政风险，圆满完成了各项财政工作任务，有力支持县域经济及社会事业的发展。

（一）财政运行总体平稳。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对县域经济发展的不利影响，加强财政收入组织管理，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果。2021 年完成地方财政收入 2.45 亿元，同口径增长 6%，税收占比 74.6%，较上年提高 6 个百分点。盘活存量资金，加快支出进度，全年争取上级各类转移支付 24.3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90 亿元，实现财政总支出 37.47 亿元，较好地保障了重点领域支出需求。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全县民生支出 24.45 亿元，三公经费下降 21.4%，腾出的资金统筹用于“六稳”“六保”。用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全年接收直达资金 6.83 亿元，分配进度 100%，支出进度 97.1%，确保了直接惠企利民。

（二）支持发展成效显著。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持续落实好各项税费减免和优惠政策，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果，2021 年全县新增减税降费 3433 万元，支持企业纾困发展。二是发挥政府债券拉动作用，全年争取债券资金 6.2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0.71 亿元，安排用于 11 个公益类项目；新增专项债券 3.56 亿元，重点支持了 6 个重点项目建设；再融资债券 1.84 亿元，有效缓解偿债压力；国际组织借款 944 万元，支持农业产业发展。三是发挥金融保险撬动作用。向市资信担保注入资本金 300 万元，使我县在市资信担保注册资本金达 1300 万元，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安排地方法人金融机构使用人民银行再贷款贴息

资金 288 万元，全县实体经济有效使用低成本资金；安排政策性农业保险、松线病虫害商业保险、野生动物致害救助保险、林业政策保险共计 302 万元，发挥了财政资金助力农业稳产，农民增收的杠杆作用；落实创业促就业财政贴息资金 1296 万元，促进县内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发放贷款 179 笔 7329 万元。

（三）风险防控更加有力。一是严格实行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规范债券申报、举借、使用各环节，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2021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23.77 亿元，控制在限额之内。研究制定债务风险化解方案，落实举债融资负面清单制，继续将隐性债务化解纳入目标责任考核，完成年度化解任务的 246.4%，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二是足额编制“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预算，落实“三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确保足额编列，不留缺口，通过地方财政运行监测系统汇总上报“三保”执行进度。制定了“三保”应急预案和“三保”保障清单，明确责任落实、保障机制、应急响应等，进一步防范“三保”风险。三是积极推广应用财政云系统，对标预算管理一体化规程，在政策制定、预算编制、资金分配和账户管理等各个环节推行和实施内控制度，定期开展对账，提升业务流转流程的规范性，防范资金风险。

（四）重点支出保障到位。一是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了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返乡创业资金、稻渔综合种养产业资金等管理办法，设立稻渔种养品

种保险和风险补偿资金池，全县共整合各类涉农资金 3.20 亿元，支出 3 亿元，支出进度 93.8%。投入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4 亿元，执行进度 99.95%。二是持续加大环保投入。筹措财政资金 1.82 亿元，支持打好“青山、碧水、蓝天、净土”四大保卫战，城乡环境卫生、县域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的提高。三是全面落实各项民生政策。城乡居民医保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580 元，城市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620 元，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4860 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129 元。全年为城乡参保患者报销医疗保险基金 2.41 亿元。拨付资金 0.34 亿元提供公共就业服务。教育支出 5.55 亿元，做到只增不减，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 17 所，新增学位 3360 个，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四是持续巩固疫情防控成果。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全年投入 851 万元支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统筹医保基金 1418 万元，支持免费接种疫苗 72.48 万剂次。

（五）财政改革持续深化。完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办法、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办法、绩效管理实施细则，形成了事前有评估、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结果有应用的绩效管理闭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和“放管服”改革，确保各项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落实。深入开展预决算公开，实施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提高采购透明度。按照全面深化“放管服”改革要求，将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权移交行政审批局。全面推广应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财政

信息化水平再上新台阶。扎实开展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改革，非税收入电子化收缴系统全面上线，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企业和群众少跑腿。稳步推进基层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建设规范化、精细化、科学化财政所，进一步提升基层财政干部业务能力。

2021 年，通过全县上下共同努力，财政预算运行总体平稳，这是县委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监督指导、理解支持的结果，是全县上下共同努力的结果。与此同时，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矛盾：一是受新冠疫情影响，财政收入减少，加之我县财源结构单一，后续财源不足，地方财政收入增长乏力。二是“三保”、疫情防控、支持乡村振兴、生态环保等刚性需求不断加大，教育、医疗、卫生等基本公共服务领域支出等刚性支出叠加，财政支出不断增长；三是政府债务进入还本付息高峰期，偿债压力较大。这些因素交织叠加，造成当前财政收支矛盾和保平衡压力突出，今后需通过大力培植财源、多方争取统筹财力、优化支出结构、强化预算管理、加快财政改革等措施逐步加以解决，保证我县财政预算顺利执行和各项财政工作任务圆满完成。